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变动幅度(%)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Table with 5 columns: 报告期末普通股持股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持股情况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报告期末普通股持股情况

其他重要事项

一、国家医保目录解除部分限制的事项

二、关于董监高人员变动的有关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中恒集团关于公司部分部门治理调整的公告》。

2.选举职工代表监事

2023年3月28日,公司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梁健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中国工会会员代表大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中恒集团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二)成立全资子公司的事项

为提升公司科技创新、投资管理能力,持续推动投资赋能公司战略发展,推进市场化改革提质,公司使用自有资金50,000.00万元人民币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中恒鑫科(梧州)有限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0日、4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中恒集团关于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及《中恒集团关于全资子公司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四)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事项

1.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回购注销8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

鉴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8名激励对象已离职,不再满足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公司对其上述8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9日、4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中恒集团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及《中恒集团关于部分股权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2)回购注销4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以及未满足第一个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

鉴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未满足第一个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条件,公司对上述4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中恒集团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鉴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在首次及预留授予的股份登记完成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余额6,373,443股,目前暂未使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进行回购,公司拟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余额股份依法予以注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中恒集团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四、财务决算事项

2023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编制单位: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编制单位: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编制单位: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编制单位: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编制单位: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编制单位: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编制单位: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编制单位: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编制单位: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编制单位: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编制单位: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编制单位: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编制单位: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编制单位: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编制单位: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编制单位: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二)2022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修订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0252 证券简称:中恒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3-36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通知及议案材料于2023年4月19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4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会议审议通过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土地由政府收储的议案》;为盘活闲置土地资产,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公司将拟位于梧州工业园区恒和路2号(3号地块、4号地块)共17,145.09平方米(折合25,7176亩)交由梧州市国土资源局储备中心收储,收储补偿价款为1,580.78万元(收储金额最终以签订补充协议为准)。

董事会议案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土地由政府收储的议案》;为盘活闲置土地资产,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公司将拟位于梧州工业园区恒和路2号(3号地块、4号地块)共17,145.09平方米(折合25,7176亩)交由梧州市国土资源局储备中心收储,收储补偿价款为1,580.78万元(收储金额最终以签订补充协议为准)。

董事会议案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将部分自建建筑物及配套设施对外出租的议案》。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拟将位于梧州工业园区恒和路2号(3号地块、4号地块)共17,145.09平方米(折合25,7176亩)交由梧州市国土资源局储备中心收储,收储补偿价款为1,580.78万元(收储金额最终以签订补充协议为准)。

董事会议案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将部分自建建筑物及配套设施对外出租的议案》。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拟将位于梧州工业园区恒和路2号(3号地块、4号地块)共17,145.09平方米(折合25,7176亩)交由梧州市国土资源局储备中心收储,收储补偿价款为1,580.78万元(收储金额最终以签订补充协议为准)。

董事会议案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五)会议审议通过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将部分自建建筑物及配套设施对外出租的议案》。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拟将位于梧州工业园区恒和路2号(3号地块、4号地块)共17,145.09平方米(折合25,7176亩)交由梧州市国土资源局储备中心收储,收储补偿价款为1,580.78万元(收储金额最终以签订补充协议为准)。

董事会议案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六)会议审议通过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将部分自建建筑物及配套设施对外出租的议案》。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拟将位于梧州工业园区恒和路2号(3号地块、4号地块)共17,145.09平方米(折合25,7176亩)交由梧州市国土资源局储备中心收储,收储补偿价款为1,580.78万元(收储金额最终以签订补充协议为准)。

董事会议案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七)会议审议通过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将部分自建建筑物及配套设施对外出租的议案》。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拟将位于梧州工业园区恒和路2号(3号地块、4号地块)共17,145.09平方米(折合25,7176亩)交由梧州市国土资源局储备中心收储,收储补偿价款为1,580.78万元(收储金额最终以签订补充协议为准)。

董事会议案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八)会议审议通过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将部分自建建筑物及配套设施对外出租的议案》。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拟将位于梧州工业园区恒和路2号(3号地块、4号地块)共17,145.09平方米(折合25,7176亩)交由梧州市国土资源局储备中心收储,收储补偿价款为1,580.78万元(收储金额最终以签订补充协议为准)。

董事会议案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九)会议审议通过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将部分自建建筑物及配套设施对外出租的议案》。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拟将位于梧州工业园区恒和路2号(3号地块、4号地块)共17,145.09平方米(折合25,7176亩)交由梧州市国土资源局储备中心收储,收储补偿价款为1,580.78万元(收储金额最终以签订补充协议为准)。

董事会议案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十)会议审议通过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将部分自建建筑物及配套设施对外出租的议案》。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拟将位于梧州工业园区恒和路2号(3号地块、4号地块)共17,145.09平方米(折合25,7176亩)交由梧州市国土资源局储备中心收储,收储补偿价款为1,580.78万元(收储金额最终以签订补充协议为准)。

董事会议案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十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将部分自建建筑物及配套设施对外出租的议案》。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拟将位于梧州工业园区恒和路2号(3号地块、4号地块)共17,145.09平方米(折合25,7176亩)交由梧州市国土资源局储备中心收储,收储补偿价款为1,580.78万元(收储金额最终以签订补充协议为准)。

董事会议案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十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将部分自建建筑物及配套设施对外出租的议案》。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拟将位于梧州工业园区恒和路2号(3号地块、4号地块)共17,145.09平方米(折合25,7176亩)交由梧州市国土资源局储备中心收储,收储补偿价款为1,580.78万元(收储金额最终以签订补充协议为准)。

董事会议案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十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将部分自建建筑物及配套设施对外出租的议案》。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拟将位于梧州工业园区恒和路2号(3号地块、4号地块)共17,145.09平方米(折合25,7176亩)交由梧州市国土资源局储备中心收储,收储补偿价款为1,580.78万元(收储金额最终以签订补充协议为准)。

董事会议案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十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将部分自建建筑物及配套设施对外出租的议案》。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拟将位于梧州工业园区恒和路2号(3号地块、4号地块)共17,145.09平方米(折合25,7176亩)交由梧州市国土资源局储备中心收储,收储补偿价款为1,580.78万元(收储金额最终以签订补充协议为准)。

董事会议案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十五)会议审议通过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将部分自建建筑物及配套设施对外出租的议案》。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拟将位于梧州工业园区恒和路2号(3号地块、4号地块)共17,145.09平方米(折合25,7176亩)交由梧州市国土资源局储备中心收储,收储补偿价款为1,580.78万元(收储金额最终以签订补充协议为准)。

董事会议案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十六)会议审议通过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将部分自建建筑物及配套设施对外出租的议案》。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拟将位于梧州工业园区恒和路2号(3号地块、4号地块)共17,145.09平方米(折合25,7176亩)交由梧州市国土资源局储备中心收储,收储补偿价款为1,580.78万元(收储金额最终以签订补充协议为准)。

董事会议案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十七)会议审议通过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将部分自建建筑物及配套设施对外出租的议案》。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拟将位于梧州工业园区恒和路2号(3号地块、4号地块)共17,145.09平方米(折合25,7176亩)交由梧州市国土资源局储备中心收储,收储补偿价款为1,580.78万元(收储金额最终以签订补充协议为准)。

董事会议案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十八)会议审议通过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将部分自建建筑物及配套设施对外出租的议案》。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拟将位于梧州工业园区恒和路2号(3号地块、4号地块)共17,145.09平方米(折合25,7176亩)交由梧州市国土资源局储备中心收储,收储补偿价款为1,580.78万元(收储金额最终以签订补充协议为准)。

董事会议案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十九)会议审议通过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将部分自建建筑物及配套设施对外出租的议案》。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拟将位于梧州工业园区恒和路2号(3号地块、4号地块)共17,145.09平方米(折合25,7176亩)交由梧州市国土资源局储备中心收储,收储补偿价款为1,580.78万元(收储金额最终以签订补充协议为准)。

董事会议案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二十)会议审议通过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将部分自建建筑物及配套设施对外出租的议案》。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拟将位于梧州工业园区恒和路2号(3号地块、4号地块)共17,145.09平方米(折合25,7176亩)交由梧州市国土资源局储备中心收储,收储补偿价款为1,580.78万元(收储金额最终以签订补充协议为准)。

董事会议案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二十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将部分自建建筑物及配套设施对外出租的议案》。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拟将位于梧州工业园区恒和路2号(3号地块、4号地块)共17,145.09平方米(折合25,7176亩)交由梧州市国土资源局储备中心收储,收储补偿价款为1,580.78万元(收储金额最终以签订补充协议为准)。

董事会议案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二十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将部分自建建筑物及配套设施对外出租的议案》。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拟将位于梧州工业园区恒和路2号(3号地块、4号地块)共17,145.09平方米(折合25,7176亩)交由梧州市国土资源局储备中心收储,收储补偿价款为1,580.78万元(收储金额最终以签订补充协议为准)。

董事会议案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二十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将部分自建建筑物及配套设施对外出租的议案》。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拟将位于梧州工业园区恒和路2号(3号地块、4号地块)共17,145.09平方米(折合25,7176亩)交由梧州市国土资源局储备中心收储,收储补偿价款为1,580.78万元(收储金额最终以签订补充协议为准)。

董事会议案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二十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将部分自建建筑物及配套设施对外出租的议案》。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拟将位于梧州工业园区恒和路2号(3号地块、4号地块)共17,145.09平方米(折合25,7176亩)交由梧州市国土资源局储备中心收储,收储补偿价款为1,580.78万元(收储金额最终以签订补充协议为准)。

董事会议案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二十五)会议审议通过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将部分自建建筑物及配套设施对外出租的议案》。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拟将位于梧州工业园区恒和路2号(3号地块、4号地块)共17,145.09平方米(折合25,7176亩)交由梧州市国土资源局储备中心收储,收储补偿价款为1,580.78万元(收储金额最终以签订补充协议为准)。

董事会议案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二十六)会议审议通过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将部分自建建筑物及配套设施对外出租的议案》。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拟将位于梧州工业园区恒和路2号(3号地块、4号地块)共17,145.09平方米(折合25,7176亩)交由梧州市国土资源局储备中心收储,收储补偿价款为1,580.78万元(收储金额最终以签订补充协议为准)。

董事会议案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二十七)会议审议通过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将部分自建建筑物及配套设施对外出租的议案》。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拟将位于梧州工业园区恒和路2号(3号地块、4号地块)共17,145.09平方米(折合25,7176亩)交由梧州市国土资源局储备中心收储,收储补偿价款为1,580.78万元(收储金额最终以签订补充协议为准)。

董事会议案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二十八)会议审议通过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将部分自建建筑物及配套设施对外出租的议案》。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拟将位于梧州工业园区恒和路2号(3号地块、4号地块)共17,145.09平方米(折合25,7176亩)交由梧州市国土资源局储备中心收储,收储补偿价款为1,580.78万元(收储金额最终以签订补充协议为准)。

董事会议案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